

**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****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0年1月8日，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收到了公司财务总监董晔先生、副总经理戴振吉先生及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周启超先生出具的《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》，董晔先生、戴振吉先生及周启超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，通过集中竞价或者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92,11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0605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**一、股东的基本情况**

| 股东名称 | 公司任职情况        | 持股数量<br>(股) | 占总股本<br>比例 | 其中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     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| 有限售流通股<br>(股) | 无限售流通股<br>(股) |
| 董 晔  | 财务总监          | 284,725     | 0.0218%    | 213,544       | 71,181        |
| 戴振吉  | 副总经理          | 2,220,045   | 0.1696%    | 1,665,034     | 555,011       |
| 周启超  | 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 | 663,672     | 0.0507%    | 497,754       | 165,918       |

注：表中“有限售流通股”指高管锁定股。

**二、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**

- 1、拟减持的原因：个人资金需求。
- 2、股份来源：

董晔先生、戴振吉先生的股份来源为：参与股权激励计划取得股份以及权益分派送转的股份。

周启超先生的股份来源为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取得的股份以及权益分派送转的股份。

3、拟减持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：

| 股东名称 | 拟减持数量不超过（股） | 拟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 | 拟减持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|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董 晔  | 71,181      | 0.0054%         | 25%                    | 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、配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，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。 |
| 戴振吉  | 555,011     | 0.0424%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周启超  | 165,918     | 0.0127%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合 计  | 792,110     | 0.0605%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4、减持期间：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。

5、减持方式：集中竞价或者大宗交易的方式。

6、价格区间：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。

### 三、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

减持人员曾作出关于股票锁定的承诺：本人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。如在任期届满前离职，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，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%。离职后半年内，不转让所持有公司的股份。

截至目前，董晔先生、戴振吉先生及周启超先生均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，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。

### 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将督促上述人员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2、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，减持人员将根据自身情况、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、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，也存在是否按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。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3、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董晔先生、戴振吉先生及周启超先生分别出具的《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月8日